

2024 年度正宁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基本支出相关信息表

十一、机构运转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 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政府性合同、重大行政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

3.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乡（镇）人民政府、县级部门（单位）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案件。

4.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5. 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管理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6. 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县委办发〔2019〕50号关于印发《正宁县司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中共正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成立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秘书股的通知》（正机编发〔2019〕24号）和中共正宁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核销正宁县司法局政法专项编制的通知》（正机编发〔2019〕62号）文件，正宁县司法局为正科级建制，政法专项编制共37名（局机关14名、基层司法所23名），核定局长1名、副局长2名；内设股室6个（办公室、依法治县办秘书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法律事务监督股、法治与法律服务管理股）；派出机构为10个基层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23名，按照中共正宁县委办公室、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正宁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40号），乡镇司法所按正科级设置，核定正科级领导职数1名。正宁县法律援助中心副科级事业单位，隶属正宁县司法局管理，经费为财政全额拨款。核定事业编制2名，副科级领导职数1名。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116,82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219,810.5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23,776.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55,127.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9,8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08,31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16,826.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116,826.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2,116,826.48	总计	60	12,116,826.48

二、收入决算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116,826.48	12,116,826.48					
2040601	行政运行	7,836,394.45	7,836,394.4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0,800.00	260,80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2,616.06	2,122,616.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497.76	654,49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582.79	59,582.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95.92	9,69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127.50	455,127.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800.00	9,8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312.00	708,312.00					

三、支出决算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16,826.48	9,664,027.63	2,452,798.85			
2040601	行政运行	7,836,394.45	7,836,394.4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0,800.00		260,80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2,616.06		2,122,616.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497.76	654,497.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582.79		59,582.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95.92	9,69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127.50	455,127.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800.00		9,8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312.00	708,312.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16,826.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219,810.51	10,219,810.5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23,776.47	723,776.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5,127.50	455,127.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800.00	9,8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08,312.00	708,312.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 116, 826. 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 116, 826. 48	12, 116, 826. 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 116, 826. 48	总计	64	12, 116, 826. 48	12, 116, 826. 4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正宁县司法局年度：2024 年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 116, 826. 48	9, 664, 027. 63	2, 452, 798. 85
2040601	行政运行	7, 836, 394. 45	7, 836, 394. 45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60, 800. 00		260, 800. 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 122, 616. 06		2, 122, 616. 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4, 497. 76	654, 497. 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 582. 79		59, 582. 7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695. 92	9, 695. 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55, 127. 50	455, 127. 5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9, 800. 00		9, 8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312. 00	708, 312. 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84,495.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532.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666,951.52	30201	办公费	266,896.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76,405.82	30202	印刷费	3,64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80,737.2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88,236.40	30205	水费	6,21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4,497.76	30206	电费	11,922.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1,082.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877.50	30208	取暖费	25,306.8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25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227.07	30211	差旅费	134,255.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8,31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463.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75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184,495.33	公用经费合计					479,532.3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正宁县司法局		年度：2024 年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000.00	0.00	0.00	0.00	0.00	14,000.00	4,750.00					4,75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编制单位：正宁县司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数量	金额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一、资产信息		1	—	—	三、年末机构情况	27	—

（一）年末存量信息	2	—	—	（一）独立编制机构数	28	1
1. 银行存款	3	—	32,846.50	（二）独立核算机构数	29	1
2. 房屋（平方米）	4	1,040.03	1,006,000.00	四、离退休人员情况（人）	30	18
3. 车辆（台、辆）	5	0	0.00	（一）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数	31	0
（二）新增购置和租用信息（中央单位填报）	6	—	—	1. 离休人员	32	0
1. 购置车辆（辆/台）	7	0	0.00	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33	0
2. 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台/套）（不含车辆）	8	0	0.00	经费自理人员	34	0
3. 新增租用土地（平方米）	9	0.00	0.00	2. 退休人员	35	0
4. 新增租用房屋（平方米）	10	0.00	0.00	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36	0
二、预算会计补充信息	11	年初数	年末数	经费自理人员	37	0
预算结转结余合计	12	0.00	0.00	（二）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数	38	18
（一）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	0.00		1. 离休人员	39	0
1. 财政拨款结转	14	0.00		2. 财政拨款退休人员	40	1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15	0.00		3. 经费自理退休人员	41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16	0.00		五、年末学生人数	42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17	0.00		六、年末遗属人员	43	0
2. 财政拨款结余	18	0.00		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44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19	0.00		其中：（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45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20	0.00		（二）罚没收入	46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21	0.00		（三）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47	0.00
（二）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22	0.00	0.00	（四）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48	0.00
1. 非财政拨款结转	23	0.00	0.00	（五）教育收费	49	0.00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4	0.00	0.00		50	
3. 专用结余	25	0.00	0.00		51	
4. 经营结余	26				5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编制单位：正宁县司法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2	3	栏 次		4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	六、资产信息	28	—
（一）支出合计	2	14,000.00	14,000.00	4,750.00	（一）公务用车（辆）	29	
1. 因公出国（境）费	3	0.00	0.0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0.00	0.0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1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0.00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3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0.00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33	
3. 公务接待费	7	14,000.00	14,000.00	4,750.00	5. 执法执勤用车	34	
（1）国内接待费	8	—	—	4,750.0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5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36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8. 其他用车	37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38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七、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39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0	2,242,383.29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	992,190.0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	626,258.29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10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	623,935.0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	626,258.29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5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	626,258.2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46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47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48	
二、会议费	22	—	—			49	
三、培训费	23	—	—			50	
四、差旅费	24	—	—	144,055.00		51	
五、机关运行经费	25	479,532.30	—	479,532.30		52	
（一）行政单位	26	479,532.30	—	479,532.30		5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7		—			54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116826.48 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69965.39 元,增长 10.69%,主要原因是: 1. 政策性增加因素,人员经费增加,国家统一调整工资标准、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同步提高。 2. 政法转移支付专项业务经费增加,增加了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和社

区矫正中心建设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116826.48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16826.48 元,占 10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 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 经营收入 0.00 元,占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 其他收入 0.00 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116826.48 元,其中:基本支出 9664027.63 元,占 79.76%; 项目支出 2452798.85 元,占 20.24%; 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 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116826.48 元。与上年相比,各增加 1169965.39 元,增长 10.69%,主要原因是:1. 政策性增加因素,人员经费增加,国家统一调整工资标准、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同步提高。2. 政法转移支付专项业务经费增加,增加了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和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16826.48 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9965.39 元,增长 10.69%,主要原因是:1. 政策性增加因素,人员经费增加,国家统一调整工资标准、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同步提高。2. 政法转移支付专项业务经费增加,增加了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和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16826.48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0219810.51 元,占 84.3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776.47 元,占 5.97%;卫生健康支出 455127.50 元,占 3.76%;农林水支出 9800.00 元,占 0.08%;住房保障支出 708312.00 元,占 5.85%。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813073.25 元,支出决算为 12116826.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4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763337.69 元,支出决算为 10219810.5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6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1. 政策性增加因素,人员经费增加,国家统一调整工资标准、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同步提高。2. 政法转移支付专项业务经费增加,增加了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和社区矫正中心建设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39346.07 元,支出决算为 723776.4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2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非在编人员养老保险未进入社保系统。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90947.66 元, 支出决算为 455127.5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导致支出减少。

4.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980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村工作队员补助经费未执行中追加经费。

5.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19441.83 元, 支出决算为 708312.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导致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64027.63 元。其中:

人员经费 9184495.33 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07451.15 元, 增长 7.08%, 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国家统一调整工资标准、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缴费基数同步提高。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

公用经费 479532.30 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4790.99 元, 增长 81.13%, 主要原因是: 公用经费标准上调, 财政部门统一提高了人均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 电费、邮电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元, 本年收入 0.00 元, 本年支出 0.00 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00 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4000.00 元, 支出决算为 4750.00 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压缩支出,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0.00 元, 下降 5.00%, 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压缩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 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主要原因是无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务用车, 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14000.00 元, 支出决算为 4750.00 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压缩支出,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50.00 元, 下降 5.00%, 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压缩支出。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 0.00 人;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辆,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00 辆; 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 50 人, 其中: 外事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 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9532.30 元, 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及司法所日常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等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4790.99 元, 增长 81.13%, 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提高后实施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 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元, 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00 元, 较上年决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242383.29 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219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26258.29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23935.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26258.29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7.93%,其中: 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6258.29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7.93%。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0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元(含)以上设备 0.0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2024 年,

下达年初预算 1211.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1.68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占比 100.00%。2024 年我单位实际支出为 1211.68 万元，支出率 100%。收入与上年对比，2023 年度总收入为 1132.6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79.01 万元，增长 6.97%，主要是人员支出增加和上级转移支付增加。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设定全面支出绩效目标。一是强化落实，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二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管理。三是多措并举，高效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四是补齐短板，筑牢社区矫正监管“防火墙”；五是持续发力，增强多元解纷诉源治理；六是健全完善，确保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和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同步推进；七是持续优化法律服务，围绕中心加速发展，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新突破”，完成县委县政府年度目标任务。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政法转移支付资金,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及 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 2023 年及 2024 年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调解补助经费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及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264.3 万元, 全年支出 212.19 万元, 执行率 80.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年初绩效管理, 我局 2024 年计划举办法治宣传

讲座100场次，开展法治进校园等法律九进活动，实际举办110场次；计划法律咨询接待群众1000人次，实际接待1350人次；计划办理行政复议案件20件，实际办理23件；计划办理人民调解案件3000件，通过排查化解，实际办理2590件；社区矫正人员100人，实际管理92人；接待群众及时，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96%，社区矫正人员管理全覆盖，法治政府建设和群众法律意识显著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实际执行率偏离绩效目标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我局的社区矫正监管中心改造项目由于办公用房没有调拨到位，项目推迟至2025年年初实施，我局积极联系国资部门调拨办公用房，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2. “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及 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 5.95 万元，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 0.98 万元，合计 6.93 万元，全年支出 6.93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年初绩效管理，拨付了 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 5.95 万元，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 0.98 万元，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3. “2023年及2024年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调解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2023年结转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2万元，2024年下达我局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12万元，全年支出12万元，执行率85.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设定的专项资金总体目标有序进

行，支付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12万元，其中：安置帮教补助经费5万元，出狱所人员接送补助1.02万元，人民调解案件补助经费5.98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实际执行率偏离，主要原因为财政对2023年结转的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2万元没有拨付，我局积极联系财政部门尽快予以拨付到位。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经综合评定，单位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正宁县司法局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承担全面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2. 负责县政府规范性文件、政府性合同、重大行政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
3. 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乡（镇）人民政府、县级部门（单位）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监督检查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办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案件，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案件。
4.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5. 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管理工作。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6. 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正宁县司法局为正科级建制，政法专项编制共 37 名（局机关 14 名、基层司法所 23 名），核定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内设股室 6 个（办公室、依法治县办秘书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法律事务监督股、法治与法律服务管理股）；派出机构为 10 个基层司法所，政法专项编制 23 名，按照中共正宁县委办公室、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正宁县乡镇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县委办发〔2020〕40 号），乡镇司法所按正科级设置，核定正科级领导职数 1 名。正宁县法律援助中心副科级事业单位，隶属正宁县司法局管理，经费为财政全额拨款。核定事业编制 2 名，副科级领导职数 1 名。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设定全面支出绩效目标。一是强化落实，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二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管理。三是多措并举，高效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四是补齐短板，筑牢社区矫正监管“防火墙”；五是持续发力，增强多元解纷诉源治理；六是健全完善，确保行政复议体制

改革和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同步推进；七是持续优化法律服务，围绕中心加速发展，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新突破”，完成县委县政府年度目标任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4 年，下达年初预算 1211.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1.68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收入占比 100.00%。2024 年我单位实际支出为 1211.68 万元，支出率 100%。收入与上年对比，2023 年度总收入为 1132.6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79.01 万元，增长 6.97%，主要是人员支出增加和上级转移支付增加。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聚焦政治引领，党的领导更加坚强有力。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党员大会、周例会等学习制度，全面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章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文献，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内法规，组织开展“读书分享报告会”“法治大讲堂”等活动，积极创建“书香机关”，全面提升党员干部理论素养。二是加强基层党建工作。以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抓手，全面深化“四强”党支部创建。修订完善党组工作规则、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制度、机关党建工作制度、机关管理等制度 4 类 23 项。三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全面贯彻从严管党治警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深入开展“三抓三促”行动、“两型”机关创建、“知政策、明职责、转作风”等活动，坚持每季度开展主体责任约谈和警示教育，经常性开展纪律作风督查

活动，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廉政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2)、聚焦法治建设，依法行政更加规范公正。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保障作用，统筹推进法治正宁、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一是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工作。持续贯彻落实“一规划两方案”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配合完善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全面推进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二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制定《正宁县推进规范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优化法治营商环境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行政违法行为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监督协作配合工作实施办法》，建立司法行政系统科级干部包抓全县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责任制，督促各行政执法单位建立“两轻一免”清单，积极推行柔性执法，组织全县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岗前培训、法律考试2轮1024人次。三是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贯彻落实《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深入开展行政执法规范提升、行政执法“以案说法”行动，组织行政执法人员赴周边县区学习、召开乡镇执法队长座谈会、举办执法人员业务培训班，编制《正宁县乡镇人民政府行政执法文书格式参考范本》，探索实行县直行政执法主体单位派员下沉乡镇指导办理行政执法案件工作机制，建立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执法队工作职责、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执法过错追究等配套制度8个，规范法律文书39项，统一行政执法流程。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不规范、不公正等行为，行政执法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

(3)、聚焦“八五”普法，法治宣传更加精准多样。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推动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推行“三单一书”（普法责任清单、重要工作提示单、重点任务督办单、履行普法责任评价书）制度，建立“1+1+1”领导干部学法清单体系，积极组织开展总体国家安全观、防灾减灾、民族团结进步、知识产

权、扫黑除恶斗争、养老反诈和电信网络诈骗等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健全落实法治副校长队伍建设和培训制度，“开学法治教育第一课”实现全覆盖。

(4)、聚焦惠民助企，公共法律服务更加便捷高效。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以法治赋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一是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深入宣传贯彻《法律援助法》，举办法律援助专题讲座 2 次，进一步提高群众知晓率，扩大法律援助范围，降低法律援助门槛，做到应援尽援。二是优化法治营商环境，贯彻落实司法行政系统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高质量发展 20 条措施，组织召开全县民营企业法律服务座谈会，建立律师结对联系企业制度，。

(5)、聚焦主动创稳，社会治理根基更加夯实稳固。一是狠抓重点人员教育管理。严格执行《社区矫正法》《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甘肃省社区矫正法实施细则》，认真开展社区矫正执法突出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规范社区矫正工作，筑牢安全底线。持续推进解除矫正与安置帮教有效衔接，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摸底排查、上门走访和困难帮扶，接回省内出狱所人员 34 人，远程视频帮教会见 33 起，发放接送补助经费 1.02 万元，过渡性安置补助经费 5 万元。社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均未出现脱管、漏管现象。二是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调整充实全县 132 个人民调解组织，举办全县人民调解员培训班。

(三)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2024 年整体绩效目标紧紧围绕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主要方面设定全面支出绩效目标。一是强化落实，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

体责任；二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执法管理。三是多措并举，高效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四是补齐短板，筑牢社区矫正监管“防火墙”；五是持续发力，增强多元解纷诉源治理；六是健全完善，确保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和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同步推进；七是持续优化法律服务，围绕中心加速发展，推动司法行政工作实现“新突破”，完成县委县政府年度目标任务。

（2）.履职效果：一是发挥统筹推动作用，全面提升依法治县水平。二是规范了执法行为，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三推进了法治宣传，持续增强全民法治素养。四深化了法律服务供给，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五加强了基层基础建设，提升司法行政工作水平。

（3）.服务对象满意度：全面提升法治政府建设和司法行政工作能力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完成了年度计划任务，群众法制意识明显提升，社会各界反映良好。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预算编制在科学性、合理性上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方面年初财政预算部门核定的指标控制数，不能满足本单位填报的计划开支需要；另一方面上级年内安排的未纳入计划的工作很多，导致年中追加预算较多，需要进一步改进完善预算编制方法，加强预算执行的约束力。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加强预算管理，增强预算控制。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结合上年度预决算收支情况和预算年度可以预计的收支情况进行科学、合理预算，尽可能保证预算年度内预算收支应编尽编。二是提升全体干部职工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对每个部门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将工作落实到每一笔费用支出，力求科学合理。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 3 个，当年财政拨款 285.23 万元，全年支出 233.12 万元，执行率 81.7%。通过自评，有 3 个项目结果为“优秀”。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3 及 2024 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264.3 万元，全年支出 212.19 万元，执行率 80.28%。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根据整体绩效目标，年内完成司法所规范化建设项目，加强法治宣传力度，打造4个村级法治文化广场，继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案件及时办结，社区矫正人员管理全覆盖。

实际完成情况：按照年初设定的专项资金总体目标有序进行，完成了 10 个司法所规范化建设，为 10 个司法所配备了办公设备，进一步提高了基层司法行政机关的装备经费保障水平，加强法治宣传和电信诈骗宣传力度，建成 4 个村法治文化广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绩效管理目标，我局2024年计划举办法治宣传讲座100场次，开展法治进校园等法律九进活动，实际举办110场次；计划法律咨询接待群众1000人次，实际接待1350人次；计划办理行政复议案件20件，实际办理23件；计划办理人民调解案件3000件，通过排查化解，实际办理2590件；社区矫正人员100人，实际管理92人；接待群众及时，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96%，社区矫正人员管理全覆盖，法

治政府建设和群众法律意识显著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实际执行率偏离绩效目标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下达我局的社区矫正监管中心改造项目由于办公用房没有调拨到位，项目推迟至 2025 年年初实施，我局积极联系国资部门调拨办公用房，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二）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及 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项目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 5.95 万元，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 0.98 万元，合计 6.93 万元，全年支出 6.93 万元，执行率 100%。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根据整体绩效目标，按照财政资金下达情况及时足额拨付2024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对2024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按照驻村队员实际支出及时予以报销并支付。

实际完成情况：按照年初设定的专项资金总体目标有序进行，及时拨付了 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 5.95 万元，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 0.98 万元，为驻村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绩效管理，拨付了2024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资金5.95万元，2024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助资金0.98万元，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

(三) 2023 年及 2024 年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调解补助经费项目

1.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结转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 2 万元，2024 年下达我局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 12 万元，全年支出 12 万元，执行率 85.71%。

2.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根据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的及时发放，加强管理，防止重新犯罪，人民调解案件数量明显下降。

实际完成情况：按照年初设定的专项资金总体目标有序进行，支付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补助经费12万元，其中：安置帮教补助经费5万元，出狱所人员接送补助1.02万元，人民调解案件补助经费5.98万元。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年初绩效管理，根据年初绩效管理，安置帮教实际安置10人，安置帮教补助经费及时发放10人，出狱所人员接送34人，实际发放补助经费34人，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0人，服务对象及企业满意度100%。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实际执行率偏离，主要原因为财政对 2023 年结转的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人民调解

补助经费 2 万元没有拨付，我局积极联系财政部门尽快予以拨付到位。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通过对2024年整体绩效自评,有效的指导了司法行政工作的进一步开展,自评结果也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六、绩效自评得分情况

经综合评定，单位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9813073.25	12116826.48	12116826.48	100	10	
	(一)基本支出	9813073.25	9664027.63	9664027.63	100	10	
	1. 人员经费	9007406.4	9039964.18	9039964.18	100	10	
	2. 公用经费	805666.85	624063.45	624063.45	100	10	压减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	0	2452798.85	2452798.85	100	10		
		1.一般性项目	0	0	0	0	0		
		2.重点项目	0	2452798.85	2452798.85	100	10		
预期目标		1.加强党的建设，做好引领工作，2.加强法治政府建设，依法行政更加规范，3.聚焦主动创稳，依法治理更加稳固，4.做好法制宣传，提升法治水平，5.做好法律援助，服务社会发展							
实际完成情况		100%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	2	100.00%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0%	100	%	2	100.00%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100%	100	%	2	100.00%	2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100	%	2	100.00%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100	%	2	100.00%	2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法律咨询接待人数	>=1000人/次	1000	人/次	5.56	100.00%	5.56	
		计划法制宣传讲座	>=200场/次	200	场/次	5.56	100.00%	5.56	
		人民调解案件数量	>=3000件	3000	件	5.56	100.00%	5.56	
		社区矫正人员	>=100人	100	人	5.56	100.00%	5.56	
	部门效果目标	法治宣传覆盖率	>=5%	5	%	5.56	100.00%	5.56	
		人民调解案件减少率	>=10%	10	%	5.56	100.00%	5.56	
		社区矫正人员减少率	>=10%	10	%	5.56	100.00%	5.56	
	社会影响	刑释解教人员重新犯罪	=0人	0	人	5.56	100%	5.56	
群众守法意识增强		>=100%	100	%	5.52	100.00%	5.5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100%	100	%	3.33	100.00%	3.33	
	人力资源建设	职工对岗位的满意度	>=100%	100	%	3.33	100.00%	3.33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100%	100	%	3.34	100.00%	3.34	
总分						100		100	

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记实资金的通知

项目名称		2024 年“退休中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记实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正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59582.79	59582.79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59582.79	59582.79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0	0	—	0	0		
		其他资金	null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退休中人职业年金缴纳			完成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保障退休中人职业年金缴费	≥5.9 万元	5.9	20	万元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	=1 人	1	13.33	人	100.00%	13.33	
		质量指标	足额	≥5.9 万元	5.9	13.33	万元	100.00%	13.33	
		时效指标	及时保障	按时保障	100%-80%(含)	13.34		100%	12.0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足额保障	≥5.9 万元	5.9	20	万元	100.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	≥100%	100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8.67	

2024 年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调解补助经费

项目名称		2024 年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调解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20000	120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120000	120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0	0	-	0	0		
		其他资金	null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达渡性安置人员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司法调解				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达渡性安置人员帮教、出狱所人员接送及司法调解	≥12 万元	12	20	万元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狱所人员接送	≥34 人	34	10	人	100.00%	10	
			完成过江性安置人员帮教	≥10 人	10	10	人	100.0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出狱所人员及达渡性安置人员接送数量	≥44 人	44	10	人	100.0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100%	100	10	%	100.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出狱所人员接送率及安置人员帮教率	≥100%	100	20	%	100.0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高出狱所人员接送及安置人员帮教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100	

2024 年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名称	2024 年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正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230000	708898. 41	10	57. 63	5. 76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1230000	708898. 41	－	57. 63	5. 76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0	0	－	0	0
	其他资金	null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引导和支持开展地方司法行政机关开展业务工作，提高司法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改善司法用房环境，加大依法行政重点工作投入力度，整体提升司法行政机关社区矫正、法律援助、人民调解、行政复议等工作水平。			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加大司法资金投入力度	≥100 百分率	100	20	百分率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100 件	100	8	件	100.00%	8	
			行政复议受理案件数	≥12 件	12	8	件	100.00%	8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 百分率	100	8	百分率	100.00%	8	
			行政复议案件办结率	≥100 百分率	100	8	百分率	100.00%	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百分率	100	8	百分率	100.00%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调解	≥90 百分率	90	10	百分率	100.00%	10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90 百分率	90	10	百分率	100.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层行政司法机关满意度	≥95 百分率	100	5	百分率	105.26%	5	
			行政机关办案人员满意度	≥100 百分率	100	5	百分率	100.00%	5	
总分						100			95.76	

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贴

项目名称		2024 年县直单位选派驻村工作队员补贴								
主管部门		正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9800	98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9800	98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0	0	-	0	0			
	其他资金	null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驻村帮扶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足额保障驻村帮扶工作	=9800 元	9800	6.67	元	100.00%	6.67	
		社会成本指标	驻村帮扶社会效益	>=100%	100	6.67	%	100.00%	6.67	

		生态成本指标	驻村帮扶生态效益	>=100%	100	6.66	%	100.00%	6.6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帮扶资金保障	=9800 元	9800	13.33	元	100.00%	13.33	
		质量指标	驻村帮扶资金保障率	>=100%	100	13.33	%	100.00%	13.33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性	>=100%	100	13.34	%	100.00%	13.3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驻村帮扶工作	>=100%	100	6.67	%	100.00%	6.67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帮扶资金利用率	>=100%	100	6.67	%	100.00%	6.67	
		生态效益指标	驻村帮扶生态环境效益	>=100%	100	6.66	%	100.00%	6.6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100	

过渡性安置帮教和出狱所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名称		过渡性安置帮教和出狱所人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00	0	10	0		0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0	null	-	0		0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20000	null	-	0		0	
		其他资金	null	0	null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财政资金困难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发放过渡性安置帮教出狱所接送补助及调解补助经费			未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足额发放	>=100%	0	20	%	0.00%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100%	0	13.33	%	0.00%	0	
		质量指标	足额及时发放	=100%	0	13.33	%	0.00%	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到位	=100%	0	13.34	%	0.00%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2	>=100%	0	10	%	0.00%	0	
		社会效益指标	无重新犯罪	0	0	10		1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人员满意度	>=100%	0	10	%	0.00%	0	
总分						100			10	

司法系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名称		司法系统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正宁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正宁县司法局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413717.65	1413717.65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0	0	-	0		0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1413717.65	1413717.65	-	100		10	
		其他资金	null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增加投入，提高司法行政机关办案水平，保障法律援助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加大法律援助资金投入力度	>=100%	100	20	%	100.0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	>=100 件	100	13.33	件	100.00%	13.33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100%	100	13.33	%	100.00%	13.3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3.34	%	100.00%	13.3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办案补助资金保障	>=100%	100	10	%	100.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90%	90	10	%	100.0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100	